湖 南 省 教 育 厅

关于报送 2018 年度湖南省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实施推进情况总结报告及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职高专院校:

为全面了解我省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实施推进情况，现要求各地各校报送 2018 年度诊改实施推进情况总结报告及典型案例。具体要求如下:

全省 70 所高职高专院校分校报送；各市州教育局根据工作汇总本地区中职学校教学诊改工作情况进行报送。

1 报告内容包括各地各校诊改机构设置情况、诊改制度建设情况、诊改任务开展和完成情况、诊改取得的效果（成果）、遇到的问题及改进的措施、2019 年度工作计划等。

2 各高职高专院校应据实填报《诊

改推进情况数据表》（附件）；开展了中职诊改工作的中职学校可以分校填报数据表，由市州统一报送。

3 各地各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愿报送诊改工作典型案例，每个案例字数控制在 500 字左右。

各地各校应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 16 点前将总结报告（加盖公章）、数据表（加盖公章）和典型案例（需单独建立电子文档）的 word 和扫描件一并发送至我厅职成处电子邮箱。

张红娟、彭文科，0731-84723764，电子邮箱，hnzcc908@163.com。

毛　静、刘　婕，0731－84714893，电子邮箱：zcc906@163.com

附件：诊改推进情况数据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9 年 1 月 9 日

诊改推进情况数据表